

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江阴市人民政府 南方科技大学合作协议》，双方设立“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重点围绕江阴市“345”现代产业和企业技术需求，以“霞客之光”创新攻关计划为依托，支持南方科技大学开展相关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共性关键技术研究。经专项资金管理委员会批准，现发布专项资金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如下：

一、支持领域及支持额度

支持南方科技大学开展与江阴市致力打造的“345”现代产业¹高度契合的科研项目的预研，优先支持与江阴企业有合作基础的项目（立项项目在项目结题后，若有突破性成果并有后续研发需求的，可申请滚动支持）。项目实施周期 1-2 年。单个项目支持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本年度重点支持智能制造、新材料等领域如下研究方向的课题。

智能制造领域方向包括但不限于：（1）先进工业机器人及特种环境机器人；（2）驱控一体控制系统；（3）高端数控机床及关键零部件；（4）增材制造装备及核心零部件；（5）高端电子元件烧结关键成套设备；（6）大型异型曲面智能制造系统；（7）高端数控加工装备；（8）工业机器人核心部件

¹ “345”现代产业：“3”即高端纺织服装、石化新材料、金属新材料；“4”即新能源、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5”即 5G 通信、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现代物流、健康文旅。

及成套装备；（9）大型工程先进作业机械核心部件及装备；（10）柔性制造生产线等智能成套装备；（11）轨道交通车辆关键部件及其成套设备。

新材料领域方向包括但不限于：（1）新型纳米材料和器件；（2）新型发光与显示材料及器件；（3）柔性电子材料及器件；（4）先进能源材料；（5）高端分离膜；（6）极端环境复合材料；（7）高温超导材料；（8）关键医用功能材料；（9）高纯度石英、特种耐火材料、新型陶瓷等无机非金属材料；（10）重大工程和装备用高端金属材料；（11）特种有机高分子材料；（12）高效催化；（13）功能性纤维；（14）高性能树脂；（15）电子级化学品等关键材料；（16）先进碳材料；（17）高性能合金；（18）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

二、申报条件

1. 申请人为南方科技大学在岗 PI。

2. 项目符合年度申报指南支持的领域，具有明确的研发内容和较强的前瞻性，创新水平居国内前列。

3. 支持老师自主申报，鼓励与江阴企业联合申报。每人限报 1 个课题。

4. 项目成果须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和可预见的产业化应用前景，成果形式应以样品、样机等为主。

5. 被资助项目取得成果并具备产业化应用条件时，优先考虑到江阴落地。

三、评审与立项机制

项目评审将按照《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 2023 年度项目评审方案》规定，按照资格初审、专家评审、项目立项等环节确定拟立项项目。最终结果将通过工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将予以立项。

四、申报材料

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 2023 年度项目申请书（见附件，以下简称申请书）

五、项目申报截止时间

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7:30。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志海

联系电话：0755-88015996，13596900337

邮箱：sunzh@mail.sustech.edu.cn

七、注意事项

项目申请人认真阅读本申报指南，并按指南的具体要求撰写和上报项目申请书。同时须遵守下列规定：

1. 申请书须由申请人本人撰写，并对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 申请人与项目负责人应为同一人，申请课题内容不能与本专项资金已立项课题雷同。
3. 经费使用范围及标准与我校横向科研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及标准一致。

4. 项目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包括论文、论著、技术文件、专利、成果报道等应注明“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资助”，或“Supported by Jiangyin-SUSTech Innovation Fund”字样。如未标注，相关论文、论著、专利等产出不能算作项目的研究成果。

5. 申请人需填写并提交指南中要求的申请书电子版至 Email: sunzh@mail.sustech.edu.cn。申请书电子版文件命名格式为：“2023 江阴-院系名称-申请人姓名-项目名称”，如“2023 江阴-机械系-李南科-可信辅助智能医疗诊断关键技术及系统”。申请人无需提交纸质版的申请书。

6. 项目预期代表性成果应与项目负责人其他科研项目的主要成果不雷同。

7. 申请书中的研究起始年限根据实际研究情况填写，例如：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科技大学工学院

2023 年 11 月

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 2023 年度 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申请人：

所属院系：

合作单位：

(如有)

(加盖公章)

南方科技大学工学院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项目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结束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 负责 人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职称				
	最高学位				所在院系				
	工号				联系电话				
项目 组	总人数 (本校教师)	高级 职称	中级 职称	初级 职称	无职称	博士 学位	硕士 学位	本科 学位	其他
项目总经费（万元）						申请项目经费（万元）			
<p>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自主申报 <input type="checkbox"/>与江阴企业联合申报</p> <p>*如项目类别为“与江阴企业联合申报”，需填写以下合作单位信息，并提供与江阴企业联合申报证明材料，已有合作基础证明材料等。</p>									
合作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规上工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领军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型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科技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政府部门							
单位负责人					手机				
项目联系人					手机				
合作单位拟配套投入									
资金投入 (万元)				已投入资金 (万元)				拟投入资金 (万元)	
备注： 1、资金投入=已投入资金+拟投入资金 2、资金投入+申请项目经费=项目总经费		备注：已投入资金指申报期前一年内，企业与南科大该老师团队签署的合同并实际支付的费用（附合同复印件及支付凭证作为附件）				备注：拟投入资金指该项目实施期内，企业与南科大该老师团队签署的合同需支付的费用			
空间投入 (平方米)					人员投入 (人)				

合作企业研发基础（如仪器设备原值、拥有研发机构名称、企业有效期专利数等）

一、项目主要研究内容（包括拟解决的主要关键技术问题、难点及其重要意义，主要创新点等，不超过 1000 字）

二、项目目标和主要考核指标

1、项目总体目标（不超过 500 字）

2、预期代表性成果及其主要性能指标（应与项目负责人其他科研项目的主要成果不雷同，不超过 500 字）

3、预期产业化前景和经济效益（技术的应用场景、应用市场规模，在联合申报的企业中应用后的预期效益，如人才培养/引进、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成本降低、新增销售额及纳税、新增就业岗位等，不超过 500 字）

4、年度研究计划安排及阶段考核目标（要求可操作、有实施、有节点目标、可量化考核，不超过 500 字）

5、未来在江阴产业化落地应用的计划（不超过 500 字）

三、项目拟采取的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或实施方案，不超过1000字）

四、已有研究工作基础（不超过1000字）

1、项目负责人简介（包括学历和研究工作经历）

2、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包括与本课题相关的主要论著目录、获得学术奖励情况、项目负责人或团队成员正在承担的与本课题相关但不雷同的科研项目情况。论著目录要求详细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等；奖励情况须依序详细列出全部受奖人员、奖励名称等级、授奖年份等；科研项目情况要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课题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3、和江阴市企业的合作基础（已签署过相关合作协议的，请附合同复印件及支付凭证）

五、项目组主要研究人员情况								
角色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在本项目中分担的任务	所属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		
成员						-		
成员						-		
成员						-		

注：该表中应体现申报课题的教研人员和参与该课题的企业研发人员；只填年投入超过3个月的教研人员；参与项目的学生不用填写；如有需要，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行数。

六、项目经费预算

1. 各方均应共同遵守南方科技大学相关财务管理规定。
2. 经费预算

预算科目名称	合计 (万元)	专项经费 (万元)	自筹经费 (万元)
直接费用 (1+2+3+4)			
1. 设备费			
2. 科研材料及事务费			
3. 劳务费			
4. 其他费用			
间接费用 (5+6)			
5. 管理费支出 (合计经费的 13%)			
6. 绩效 (不超过合计经费的 20%)			
合计经费			

七、签字

申请人承诺:

我保证申请书内容的真实性,如果获得资助,我将履行课题负责人职责,严格遵守江阴—南科大创新攻关专项资金项目相关管理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工作,及时报送相关材料。若填报内容失实或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申请人签字:
